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21.54	6.58	14.10	0.00	14.10	0.87	21.54	6.58	14.10	0.00	14.10	0.87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.54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21.54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.99 万元，增长 5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6.58 万元，完成预算 6.58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.58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.1 万元，完成预算 14.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.13 万元，增长 8.7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.1 万元，完成预算 14.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.13 万元，增长 8.7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87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87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28 万元，增长 48.1%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根据工作需要，在预算内开支“三公”经费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增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，但与疫情前 2019 年度

“三公”决算数 26.94 万元对比减少 5.4 万元，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6.58 万元，占 30.6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.1 万元，占 65.4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87 万元，占 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6.58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5 个、累计 18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赴港澳考察调研 6.58 万元，主要用于谋划与港澳在平台、项目、产业等领域合作，纵深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.1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.1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讯、执法执勤、调研、市场价格巡查以及价格成本调查、价格认证等业务过程中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交通工具维修维护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.87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1 个，来访外宾 6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14 次，接待人数共 161 人。主要包括开展重大项目、重大规划、重大政策制定的调研、研讨，组织有关专家咨询、评审、座谈进行的接

待，以及上级单位调研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。